

产品销售合同

项目名称：奇台县中医医院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甲方：奇台县中医医院

合同乙方：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 5 月 15 日

甲方：奇台县中医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52325457798534M
地址：昌吉州奇台县奇台镇幸福南路80号

联系人：辛金山

联系方式：18997552665

乙方：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5MA7KT2DD0C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1#商业综合楼22层2201号

联系人：王春

联系方式：18999117990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平等协商，就乙方向甲方销售软件的使用权及售后支持服务达成一致，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规定，自愿订立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内容及价款

- 1、乙方根据法律和本合同的规定授予甲方下列软件产品（以下简称：软件）的非独占许可使用权，软件许可使用仅限于奇台县中医医院使用。具体功能清单详见附件一。
- 2、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肆拾捌万捌仟元整（¥488000.00元整）
- 3、货物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开票名称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1	奇台县中医医院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医院信息系统	488000.00	1	488000.00
合计 (元)	小写：¥488000.00元整 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捌仟元整				

4、付款方式：

- (1) 合同签订完成且乙方按照合同相关条款要求组织所有人员入场开工后5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款项，小写：¥195200.00元整，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贰佰元整，乙方应于甲方付款前5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税率为13%的发票，如因乙方未按时开具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 (2) 项目包含的所有系统上线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款项，小写：¥244000.00元整，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万肆仟元整，乙方应于甲方付款前5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税率为13%的发票，如因乙方未按时开具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 (3) 项目包含的所有系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并平稳运行（运行期6个月内）后5个工作日，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款项，小写：¥488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肆万捌仟捌佰元整，乙方应于甲方付款前 5 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税率为 13%的发票，如因乙方未按时开具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5、免费维保期：自附件所列功能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免费售后服务，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西路支行

开户账号：107091672160

7、甲方的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奇台县中医医院

纳税人识别号：12652325457798534M

地址、电话：昌吉州奇台县奇台镇西大街 173 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奇台支行

开户账号：3004862009200119066

第二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 1、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付清本合同价款。
- 2、甲方有权在授权范围内使用本软件，同时，甲方及其员工应履行以下义务：
(1) 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销售、出租、出借、转让本软件，不得进行分许可、转许可，不得通过信息网络传播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利用本软件。
(2) 不得对本软件进行全部或部分翻译、分解、反向编译、反汇编、反向工程，不得试图从本软件导出程序源代码的行为，不得在本软件的基础上书写或开发衍生软件、衍生产品或其他软件。
(3) 不得破坏或绕过本软件附带的加密附件或乙方提供的其他确保本软件正确使用的限制性措施。
(4) 仅可将本软件用于本合同规定的甲方内部使用目的，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基于本软件的数据处理服务、应用服务，不得进行商业共享或其他软件共享安排。
- 3、乙方完成本合同货物交付后，甲方应配合乙方完成项目验收并在对应产品的《验收报告》上及时签字盖章确认。
- 4、甲方有义务将加盖甲方公章的交货（验收）证明原件及时交付给乙方。

第三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 1、乙方遵守并保证所销售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软件产品具备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及自主知识产权。
- 2、乙方有义务在约定的项目工期内完成项目，并为首次使用本软件的终端操作人员提供必要的软件操作培训。负责在免费维期对软件进行维护，保证本合同项下全部软件系统的正常、高效、稳定运行。
- 3、乙方因本合同所获知的患者隐私信息，必须承担保密义务；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非法使用或泄露。乙方不因甲方进行非法操作、感染病毒、硬件出现故障等原因所导致的数据混乱、丢失而承担任何责任。
- 4、甲方如有本条款（即第二条第2款）行为的，乙方有权追溯相关法律责任。
- 5、乙方在确认收到甲方本合同首付款后 90 个日历日内将本合同软件安装到甲方指定的服务器并移交产品安装程序及用户手册。

第四条 产品交付和验收

- 1、签订合同后 90 个日历日完工（交付给甲方使用）。
- 2、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到账且甲方按照乙方要求，完成以下技术准备工作后，开展完成远程调试、驻场实施，项目上线、院内培训及验收工作。
 - （1）提供院内相关对接系统视图、接口设计文档或接口制作成果；
 - （2）完成服务器资源分配，并提供服务器访问权限及相关配置信息；
 - （3）配合完成网络环境调试，开放软件安装、运行所需的网络端口；
 - （4）协助提供测试数据，配合搭建软件测试环境；
 - （5）其他双方书面确认并列入《技术准备清单》的工作内容。
- 3、双方确认，验收标准以本合同项下功能清单（附件一）为准。验收过程中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第五条 维护服务

乙方将在免费维保有效期内，向甲方提供免费售后服务，具体包含：软件安装支持、软件使用支持、软件故障排除远程支持、重大系统问题维护支持、日常技术升级服务、远程定期更新升级。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因甲方原因导致软件无法安装或安装条件不成就导致拖延的【例如：甲方硬件设备配置不达标、网络环境异常、人员配合不到位、场地与测试环境未准备】，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逾期 30 日甲方仍不能提供软件交付条件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该合同，并有权以未提供软件交付条件为由向甲方主张本合同总金额 10%违约金。
- 2、甲方未按照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需按照合同金额 0.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3、因乙方原因导致软件安装、调试后无法运行的，乙方应当于 30 日内重新对软件进行安装、调试，并正常使用。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软件的安装调试工作，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乙方需按照合同金额 0.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该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4、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转让或许可任何三方实施、利用、转让本合同所涉的知识产权，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该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合同金额 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保留向甲方追究其侵权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的权利。
- 5、乙方应当保证本合同所涉的知识产权无其他权利瑕疵，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该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6、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向其他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食宿费、误工费）。

第七条 软件知识产权归属

- 1、“软件”的一切版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及其申请权/注册权，和与“软件”相关的专有技术信息内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商标法、专利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和相应的国际条约以及其他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保护，除涉及第三方授权的软件或技术外，乙方享有上述知识产权。
- 2、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为任何营利性或非营利性的目的自行实施、利用、转让或许可任何三方实施、利用、转让上述知识产权，乙方保留追究上述未经许可行为的权利。
- 3、双方达成共识本合同所涉及的任何一方的知识产权仍属其原始所有人所有，除非以书面形

式另行规定，签署本合同以及任何一方在执行本合同的任何行为，未经书面确认，并不意味着一方将其所有的任何知识产权给予、转让给另一方，或以任何的方式，包括禁止反言、默许的方式许可另一方实施或使用，亦不意味双方就该知识产权形成了共有关系。

- 4、若因乙方提供的软件及软件相关的技术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甲方被第三方主张权利，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的5个工作日内，协助甲方处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技术证据、参与谈判及诉讼，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全部法律费用。如甲方先行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并提供第三方索赔材料、赔偿计算依据等相关文件。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赔偿支付凭证及完整损失清单后的10个工作日内，核实无误后向甲方偿还实际赔偿金额及必要支出费用。
- 5、甲方对其提供的所有数据及系统运行中产生的数据（含患者信息）享有完整所有权。乙方仅限为本合同目的使用数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复制、留存或向第三方披露。

第八条 保密协议

本合同双方所约定业务内容以及涉及到与本业务有关的其他任何信息，未经其他各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约定业务内容或其他相关信息向第三方泄露。一旦发生泄密事件，其他各方均有权追究泄密方的经济和法律責任，合同终止后五年内有效。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应指本协议签定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的发生和影响无法避免，也无法克服，这些事件在本协议签定后发生，使一方无法履行全部或部分协议。这些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洪水、水灾、战争、无法进行国内运输、政府或公共机构的行为、传染病、民间动乱、罢工以及商业惯例中接受为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发生不可抗力时，双方应尽所有合理的努力以使这种不可抗力的影响降至最低。宣称不可抗力的一方（甲方或乙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应在随后10日内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时间的充分证明。如果出现不可抗力且影响一方对本协议中规定义务的履行，这种履行在由不可抗力导致的耽搁期间应停止，且不构成违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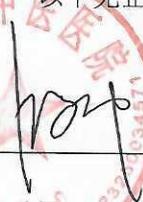
第十条 其他约定

- 1、任何与合同相关但未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都可由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书面补充协议予以解决。本合同包括主文和附件；任何附件、补充协议与合同主文具有同等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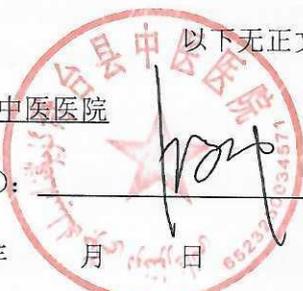
- 2、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与法律规定不一致或根据法律规定不能执行，则该条款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进行解释。本合同是双方就协议主旨达成的最终的、完整的协议，并取代所有之前达成的口头或书面协议或任何文本。
- 3、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奇台县中医医院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乙 方（盖章）：新疆医智联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一、整体要求

1、标准化、规范化

符合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等要求，系统符合国家、卫健委等各类标准和规范，符合医院实际需求。系统设计要充分考虑到与原有业务系统对接，实现数据交换、消息传输、数据抽取等功能。

2、一致性、统一性

各系统保证数据采集、存储、整理、分析、提取、应用的一致性。基于奇台县医共体总医院信息化建设现状，进行整体规划，避免重复建设。明确阶段目标，充分论证，确保项目建设规划可付诸于实施。

3、实用性、智能化

符合行业操作和使用习惯；自主知识产权，系统性价较高；整体设计、分步实施，无缝联接；开放式系统设计，便于医院维护。

4、安全性、稳定性

采用数据库级用户权限和应用程序级运行权限的双重控制机制；提供统一用户管理手段；通过数据库系统的数据安全机制，提供完善的安全保障体系。满足网络安全功能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 2.0 相关标准建设要求。

系统必须支持在高并发大数据量情况下的运行效率和稳定性。支持数据容灾，数据库支持主从热备份。支持系统容灾，软件系统支持多节点集群部署，部分结点服务器宕机时不影响系统正常提供服务、操作无中断影响。

乙方不得将甲方的数据（包括：运营数据、财务数据、患者数据）用于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的其他任何目的，不得将专用信息以任何方式透露给其他任何人，乙方应当告知并采取有效措施要求其参与本服务工程的员工遵守以上规定。

5、可维护性、可升级性

系统采用结构化、层次化设计结构，使系统易于维护和升级，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并保证各版本之间具有良好的兼容性，不会因为系统中某些模块的改变而影响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

6、可继承性、可扩展性

系统具有较强的可继承性，包括应用系统的可继承性及数据的可继承性，方便在现有系统基础上扩充子系统，并实现各子之间的无缝集成，以满足医院未来发展的要求。并且可以支持分院及医联体、医共体模式。

平台产品支持多组织架构，以满足后续建设扩展的需要。系统应充分满足医院需求，满足今后国家政策法规及医院管理需求调整的需要，并考虑今后业务的扩展及数据增大后的各种应用，系统采用结构化、层次化设计结构，使系统易于维护，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并保证各版本之间具有良好的兼容性。系统不限用户数量。

7、系统培训

在系统实施期间，配备实施人员对医院人员进行培训；提供的培训教材等，提供咨询热线，分期分批组织现场教学实习，做好系统管理人员、科室使用人员、各级领导的应用技术培训，确保系统发挥最大的使用效益。

序号	系统名称	系统描述
1	信息化升级改造	系统支持总分院统一界面登陆,底层数据满足一院多区紧密又独立的业务模式。在病人信息管理上,支持统一管理,能解决同一病人多条信息等问题,还可设置身份相似判定条件、提供身份识别验证和关联服务。在业务管理方面,支持总分院对科室部门、人员信息、权限、财务、供应商、卫材、药品、收费项目等众多项目进行统一管理,同时也能根据不同分院设置不同默认科室、收费价格、病历格式等。此外,系统还支持护理文书待评估提醒,提供护理记录单等相关功能,可满足总分院多种业务需求。
2	PACS 管理系统	涵盖核心服务器端、医技检查登记、放射检查信息管理、放射影像阅片、超声检查信息管理、内窥镜检查信息管理系统及线上就医服务等方面。核心服务器端基于 DICOM3.0 标准,支持多种影像存储、传输及匹配等功能。医技检查登记系统可获取或录入患者信息,实现申请单电子化与检查单打印。放射检查信息管理系统支持多种查询方式、报告编辑审核及电子签名等。放射影像阅片系统能进行影像查询、多种格式图像显示、处理、测量标注及三维重建等操作。超声和内窥镜检查信息管理系统涉及图像采集、图文报告撰写,支持模板、电子签名等,超声系统还有打图指导,内窥镜系统具备解剖示意图功能。线上就医服务部分提供医院宣传、专家介绍、预约挂号、费用查询等多种便民服务,支持医保移动支付相关管理。
3	线上就医服务	在信息服务方面,提供医院宣传、专家介绍、健康专栏及来院导航等服务,方便患者了解医院信息、获取科普知识和导航到院。在就诊管理上,支持多就诊人管理,可动态生成二维码电子卡,实现电子健康卡线上申领等操作,还有智能导诊帮助患者判断病症、推荐科室,预约挂号功能丰富,候诊时能实时查询排队信息。费用相关功能中,门诊缴费和住院预交支持移动支付,可进行费用查询,涵盖门诊、住院等多种费用类型,报告查询方便患者查看检验检查结果并了解指标意义,就诊后还能进行评价和查看就诊记录。医保方面,具备系统管理、应用管理和订单管理功能,支持多种自费支付渠道接入,保障医保支付相关业务的顺利开展。
4	运营数据分析系统	支持非技术管理者便捷获取报表、开展决策分析,同时减轻 IT 人员维护负担。功能需求方面,技术上支持主流操作系统、数据库、移动设备及浏览器,采用 Html5 技术,可与微信公众号集成,支持开源 ETL 工具与 SSAS 数据服务等;具备丰富报表与分析功能,如多 sheet 操作、OLAP 分析、下钻联动、报表导出、条件格式、多种图表类型等,还支持数据权限控制、多院区模式,能满足医院日常运营监控分析(涵盖门诊住院人次、平均住院日等指标)、费用分析(掌握费用走势、结构等),提供运营数据驾驶舱方便院领导查看全院运行情况。数据集成服务上,中标方需承担接口改造费用,满足电子病历分级评价、网络安全等多项国家要求。



